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环保”、“公司”或“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东江环保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5号）核准，东江环保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5,988,7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7.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691,719.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4,308,277.0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5日核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3)0500018号）。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42,862.69	41,000.00	41,000.00	14,574.52	35.55%
2	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	17,025.00	16,500.00	16,500.00	7,100.74	43.03%
3	数智化建设项目	21,000.00	19,000.00	18,430.83	2,461.10	13.35%
4	危废处理改造及升级项目	12,783.50	9,500.00	9,500.00	3,254.18	34.25%
5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100.00%
合计		127,671.19	120,000.00	119,430.83	61,390.54	51.40%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为“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相关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注）
1	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	16,500.00	16,500.00	7,100.74	43.03%	9,766.25

注：截至2025年11月30日，该等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括应付未付的项目勘察设计费、质保金等合计约1,000万元。

（二）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荆州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项目选址位于湖北省荆州市江陵经济开发区沿江产业园地内，项目建设内容为调节池、格栅、水解酸化池、AO 池、AAO 池、高效沉淀池、吸附池、污泥池、紫外消毒渠、尾水排江泵房等，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规模将新增 5 万吨/天。

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9 月完成竣工验收，取得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等共同出具的《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2025 年 7 月，该项目通过由规划、消防、档案等职能部门组织的联合验收，取得江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2025 年 9 月，该项目完成项目结算审核，取得

委托单位、建设单位等共同出具的《项目结算复审报告》。受公司其他被诉案件牵连，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冻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9 月、11 月分别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项目款项，金额合计为 5,218.12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7,100.74 万元，投资进度为 43.03%；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9,766.25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节余募集资金情况与使用计划

鉴于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取得相关竣工验收、结算审核报告，公司拟对“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进行结项，除预留约 1,000 万元资金于募集资金专户内用作勘察设计费、质保金支付外，将节余募集资金约 8,766.25 万元（含利息，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扣除预留款项后银行结算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待前述募集资金全部支付及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三、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情况

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及“数智化建设项目”，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相关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
1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41,000.00	41,000.00	14,574.52	35.55%	27,920.06
2	数智化建设项目	19,000.00	18,430.83	2,461.10	13.35%	16,741.39

（二）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揭阳东江

国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项目选址位于揭阳市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内，项目计划于填埋场库区一期分区建设库容约 13.93 万方，包含 A 区库容 5.66 万方、B 区库容 8.27 万方。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2,862.69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1,000.00 万元，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填埋场库区 A 区已于 2023 年 3 月完工并于 2023 年 4 月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填埋资质规模为 4.7 万吨/年。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4,574.52 万元，投资进度为 35.55%；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27,920.06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数智化建设项目

数智化建设项目由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辅助实施单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藤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由五大模块构成，包括危废智能化运营项目、东江环保智慧云平台项目、危废数智化工厂项目、数字化协同办公项目及云数据中心项目，计划购置（租赁）各类软硬件设备及系统模块，并自主研发适配企业自身的集成运营管理系統。

项目子模块危废智能化运营项目、危废数智化工厂项目、数字化协同办公项目已完成部分部署，智慧云平台项目、云数据中心项目已实现部分功能上线。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461.10 万元，投资进度为 13.35%；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16,741.39 万元，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原因

1、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根据公司《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关于<关于请做好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文件，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填埋场库区按 A 区、B 区分批进行建设，A 区满产后方投入 B 区建设。鉴于项目所在园区已投产产业项目年产废量远低于规划量，填埋场库区 A 区产能利用率处于较低水平，加上受市场竞争影响，填埋业务收运

单价亦出现大幅下降，项目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承压，因此截至目前填埋场库区 B 区尚未开展相关建设工作。考虑到当前客观环境难以支撑 A 区产能利用率在短期内有明显改善，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该项目。

2、数智化建设项目

公司此前计划利用募集资金进行数智化建设项目，以达到提升业务运营效率、加快服务响应速度、降低运营成本等目的。但近年来危废行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同时受无害化业务收运价格下降、资源化业务收运折率上涨、新建产能带来大额折旧摊销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压力逐步增大，继续开展数智化建设项目无疑将提高企业生产运营成本，占用宝贵的现金流，且短期内难以给企业带来直接经济效益，并可能导致更大规模亏损。为尽快改变当前不利局面，集中力量推动转型扭亏，公司计划减少经济效益较低项目的继续投入，故拟终止数智化建设项目。

（四）节余募集资金情况与使用计划

上述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44,661.45 万元（含利息，最终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以及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同时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取得相关方出具的竣工验收、结算复审报告，符合结项条件。本次“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结项、终止“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及“数智化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是根据募投项目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同意终止募投项目“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及“数智化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等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兴德

罗立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2日